

## 文档信息

宋書  
068 / 100  
44 段 10832 字  
344 种 690 个标注  
繁体中文

## 列傳第二十八 宋書 068 卷六十八

[標] 沈約

史部 / 正史 / 二十四史 / 宋書 / 068 卷六十八 列傳第二十八

## 本篇关键词

纪年	大明四年[460] 1	永光元年[465] 1	泰始四年[468] 1	元嘉元年[424] 1	永初元年[421] 1			
	元嘉三年[426] 1	孝建元年[454] 1						
地点	彭城 6	江陵 5	豫章 3					
人物	義宣 56	義康 55	太祖 12	臧質 9	玄謨 8	彭城王 8	遺寶 6	義恭 5
文官	侍中 14	州諸軍事 7	司徒 6	丞相 5	散騎常侍 5	兗州刺史 4		
武官	都督 10	諮議參軍 4	從事中郎 3					
其他	世祖 10	社稷 4	班劍 4					

←067 卷六十七 列傳第二十七 謝靈運

目錄

069 卷六十九 列傳第二十九→

## 0 卷六十八 列傳第二十八

1 武二王 彭城王 義康 南郡王 義宣

2 彭城王 義康，年十二，宋臺除督豫司雍并四州諸軍事、冠軍將軍、豫州刺史。時高祖自壽陽被徵入輔，留義康代鎮壽陽。又領司州刺史，進督徐州之鍾離、荊州之義陽諸軍事。永初元年[421]，封彭城王，食邑三千戶，進號右將軍。二年，徙監南豫豫司雍并五州諸軍事、南豫州刺史，將軍如故。三年，遷使持節、都督南徐兗二州揚州之晉陵諸軍事、南徐州刺史，將軍如故。太祖即位，增邑二千戶，進號驃騎將軍，加散騎常侍，給鼓吹一部。尋加開府儀同三司。元嘉三年[426]，改授都督荆湘雍梁益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、荊州刺史，給班劍三十人，持節、常侍、將軍如故。義康少而聰察，及居方任，職事修理。

3 六年，司徒王弘表義康宜還入輔，徵侍中、都督揚南徐兗三州諸軍事、司徒、錄尚書事，領平北將軍、南徐州刺史，持節如故。二府並置佐領兵，與王弘共輔朝政。弘既多疾，且每事推謙，自是內外眾務，一斷之義康。太子詹事劉湛有經國才，義康昔在豫州，湛為長史，既素經情款，至是意委特隆，人物雅俗，舉動事宜，莫不咨訪之，故前後在藩，多有善政，為遠近所稱。九年，弘薨，又領揚州刺史。其年太妃薨，解侍中，辭班劍。十二年，又領太子太傅，復加侍中、班劍。

- 4 義康性好吏職，銳意文案，糾別是非，莫不精盡。既專總朝權，事決自己，生殺大事，以錄命斷之。凡所陳奏，入無不可，方伯以下，並委義康授用，由是朝野輻湊，勢傾天下。義康亦自強不息，無有懈倦。府門每旦常有數百乘車，雖復位卑人微，皆被引接。又聰識過人，一聞必記，常所暫遇，終生不忘，稠人廣席，每標所憶以示聰明，人物益以此推服之。愛惜官爵，未嘗以階級私人，凡朝士有才用者，皆引入己府，無施及忤旨，即度為臺官。自下樂為竭力，不敢欺負。太祖有虛勞疾，寢頓積年，每意有所想，便覺心中痛裂，屬續者相係。義康入侍醫藥，盡心衛奉，湯藥飲食，非口所嘗不進；或連夕不寐，彌日不解衣；內外眾事，皆專決施行。十六年，進位大將軍，領司徒，辟召掾屬。
- 5 義康素無術學，闇於大體，自謂兄弟至親，不復存君臣形跡，率心逕行，曾無猜防。私置僮部六千餘人，不以言臺。四方獻饋，皆以上品薦義康，而以次者供御。上嘗冬月噉甘，歎其形味並劣，義康在坐曰：「今年甘殊有佳者。」遣人還東府取甘，大供御者三寸。尚書僕射殷景仁為太祖所寵，與太子詹事劉湛素善，而意好晚衰。湛常欲因宰輔之權以傾之，景仁為太祖所保持，義康屢言不見用，湛愈憤。南陽劉斌，湛之宗也，有涉俗才用，為義康所知，自司徒右長史擢為左長史。從事中郎琅邪王履、主簿沛郡劉敬文、祭酒魯郡孔胤秀，並以傾側自入，見太祖疾篤，皆謂宜立長君。上疾嘗危殆，使義康具顧命詔。義康還省，流涕以告湛及殷景仁，湛曰：「天下艱難，詎是幼主所御。」義康、景仁並不答。而胤秀等輒就尚書儀曹索晉咸康末立康帝舊事，義康不知也。及太祖疾豫，微聞之。而斌等既為義康所寵，又威權盡在宰相，常欲傾移朝廷，使神器有歸。遂結為朋黨，伺察省禁，若有盡忠奉國，不與己同志者，必構造愆釁，加以罪黜。每採拾景仁短長，或虛造異同以告湛。自是主相之勢分，內外之難結矣。
- 6 義康欲以斌為丹陽尹，言次啟太祖，陳其家貧。上覺其旨，義康言未卒，上曰：「以為吳郡。」後會稽太守羊玄保求還，義康又欲以斌代之，又啟太祖曰：「羊玄保欲還，不審以誰為會稽？」上時未有所擬，倉卒曰：「我已用王鴻。」自十六年秋，不復幸東府。上以嫌隙既成，將致大禍。十七年十月，乃收劉湛付廷尉，伏誅。又誅斌及大將軍錄事參軍劉敬文、賊曹參軍孔胤秀、中兵參軍邢懷明、主簿孔胤秀、丹陽丞孔文秀、司空從事中郎司馬亮、烏程令盛曇泰等。徙尚書庫部郎何默子、餘姚令韓景之、永興令顏遙之、湛弟黃門侍郎素、斌弟給事中溫於廣州，王履廢於家。胤秀始以書記見任，漸預機密，文秀、邵秀，皆其兄也。司馬亮，孔氏中表，並由胤秀而進。懷明、曇泰為義康所遇。默子、景之、遙之，劉湛黨也。
- 7 其日刺義康入宿，留止中書省，其夕分收湛等，青州刺史杜驥勒兵殿內，以備非常。遣人宣旨告以湛等罪釁，義康上表遜位曰：「臣幼荷國靈，爵遇踰等。陛下推恩睦親，以隆棠棣，愛忘其鄙，寵授遂崇，任總內外，位兼台輔。不能正身率下，以肅庶僚，暱近失所，漸不自覺，致令毀譽違實，賞罰謬加，由臣才弱任重，以及傾撓。今雖罪人即戮，王猷載靜，養釁貽垢，實由於臣。鞠躬慄悚，若墮谿壑，有何心顏，而安斯寵，輒解所職，待罪私第。」改授都督江州諸軍事、江州刺史，持節、侍中、將軍如故，出鎮豫章。停省十餘日，桂陽侯義融、新喻侯義宗、祕書監徐湛之往來慰視。於省奉辭，便下渚。上唯對之慟哭，餘無所言。上又遣沙門釋慧琳視之，義康曰：「弟子有還理不？」慧琳曰：「恨公不讀數百卷書。」征虜司馬蕭斌，昔為義康所暱，劉斌等害其寵，讒斥之。乃以斌為諮議參軍，領豫章太守，事無大小，皆以委之。司徒主簿謝綜，素為義康所狎，以為記室參軍，左右愛念者，並聽隨從至豫章。辭州，見許，增督廣交二州湘州之始興諸軍事。資奉優厚，信賜相係，朝廷大事，皆報示之。義康未敗，東府聽事前井水忽涌溢，野雉江鷗並飛入所住齋前。
- 8 龍驤參軍巴東扶令育詣闕上表曰：

蓋聞哲王不逆切旨之諫，以博聞為道；人臣不忌殲夷之罰，以盡言為忠。是故周昌極諫，馮唐面折，孝惠所以克固儲嗣，魏尚所以復任雲中。彼二臣豈好逆主干時，犯顏違色者哉。又爰盎之諫孝文曰：「淮南王<sup>㊦</sup>若道遇疾死，則陛下有殺弟之名。奈何？」文帝<sup>㊦</sup>不用，追悔無及。臣草莽微臣，竊不自揆，敢抱葵藿傾陽之心，仰慕周易<sup>㊦</sup>匪躬之志，故不遠六千里，願言命侶，謹貢丹愚，希垂察納。

10 伏惟陛下躬執大象，首出萬物，王化咸通，三才必理，闢天人之路，開大道之門，搜殊逸于巖穴，招奇英於側陋，窮谷無白駒之倡，喬岳無遺寶<sup>㊦</sup>之嗟，豈特羅飛翮<sup>㊦</sup>于垂天，網沈鱗於溟海<sup>㊦</sup>。況於彭城王<sup>㊦</sup>義康<sup>㊦</sup>，先朝之愛子，陛下之次弟哉。一旦黜削，遠送南垂，恩絕于內，形隔於遠，躬離明主，身放聖世，草萊黔首<sup>㊦</sup>，皆為陛下痛之。臣追惟景平、元嘉之釁，幾於危殆，三公託以興廢之宜，密懷不臣之計，台輔伺隙於京甸，強楚窺竊於上流，或苞惡而窺國，或顯逆而陵主，有生之所惴恐，神祇之所忿忌也。賴宗社<sup>㊦</sup>靈長，廟算<sup>㊦</sup>流遠，灑滌塵埃，殲馘醜類，氛霧時靖，四門載清。當爾之時，義康<sup>㊦</sup>豈不預參皇謀，均此休否哉。且陛下舊楚形勝，非親勿居，遂以驃騎之號，任以藩夏之重，撫政南郢，綏民遏寇，播皇宋之澤，以洽幽荒。陛下之潤，被之九有，豈直南荊之民沾渥而已焉。遂召之以宰輔，又寄之以和味，既居三事，又牧徐、揚，所以幽顯齊歡，人神同抃。莫不言陛下授之為得，義康<sup>㊦</sup>受之為是也。今如何信疑似之嫌，闕兄弟之恩乎。若有迷謬之愆，可責之罪，正可數之以善惡，導之以義方。且廬陵王<sup>㊦</sup>往事，足以知今，此乃陛下前車之殷鑒，後乘之靈龜<sup>㊦</sup>也。夫曾子之不殺，忠臣之篤譬；二告而猶織，仁王之令範。故詩云「無信人之言，人實不信」。又云兄弟雖閱，不廢親也。尚書<sup>㊦</sup>曰：「克明俊德，以親九族<sup>㊦</sup>。」九族<sup>㊦</sup>既睦，可以親百姓。兄弟安可棄乎。

11 臣伏願陛下上尋往代黜廢之禍，下惟近者讒言之釁。廬陵王<sup>㊦</sup>既申冤魂於后土，彭城王<sup>㊦</sup>亦弭疑愆於宋京，豈徒皇代當今之計，蓋乃良史萬代之美也。且諂諛難辨，是非易黷，福始禍先，古人所畏。故愛身之士，自為己計，莫不結舌杜口，孰肯冒忌干主哉。臣以頑昧，獨獻微管，所以勤勤懇懇，必訴丹誠者，實恐義康<sup>㊦</sup>年窮命盡，奄忽于南，遂令陛下有棄弟之責。臣雖微賤，竊為陛下羞之。況書言記事，史豈能屈典謨而諱哉。脫如臣慮，陛下恨之何益。揚子雲曰：「獲福之大，莫先於和穆；遭禍之深，莫過於內難。」每服斯言，以為警戒。矧今睹王室大事，豈得輟筆默爾而已哉。臣將恐天下風靡，離間是懼，遂令宇內遷觀，民庶革心，欲致康哉，實為難也。陛下徒云惡枝之宜伐，豈悟伐柯之傷樹，乃往古之所悲，當今所宜改也。陛下若蕩以平聽，屏此猜情，垂訊芻蕘之謀，曲察狂瞽之計，一發非意之詔，逮訪博古之士，速召義康<sup>㊦</sup>返于京甸，兄弟協和，君臣緝穆，息宇內之譏，絕多言之路，如是則四海之望塞，讒說之道消矣。何必司徒<sup>㊦</sup>公、揚州牧<sup>㊦</sup>，然後可以安彭城王<sup>㊦</sup>哉。若臣所啟違憲，於國為非，請即伏誅，以謝陛下。雖復分形赴鑊，煮體烹屍，始願所甘，豈不幸甚。

12 表奏，即收付建康獄，賜死。

13 會稽長公主<sup>㊦</sup>，於兄弟為長，太祖<sup>㊦</sup>至所親敬。義康<sup>㊦</sup>南上後，久之，上嘗就主宴集甚歡，主起再拜<sup>㊦</sup>稽顙<sup>㊦</sup>，悲不自勝。上不曉其意，自起扶之。主曰：「車子歲暮，必不為陛下所容，今特請其生命。」因慟哭。上流涕，舉手指蔣山<sup>㊦</sup>曰：「必無此慮。若違今誓，便是負初寧陵<sup>㊦</sup>。」即封所飲酒賜義康<sup>㊦</sup>，并書曰：「會稽姊飲宴憶弟，所餘酒今封送。」車子，義康<sup>㊦</sup>小字<sup>㊦</sup>也。

14

二十二年，太子詹事<sup>文</sup>范曄<sup>文</sup>等謀反<sup>法</sup>，事逮義康<sup>文</sup>，事在曄傳。有司上曰：「義康<sup>文</sup>昔擅國權，恣心凌上，結朋樹黨，苞納凶邪。重疊彰著，事合明罰。特遭陛下仁愛深至，敦惜周親，封社不削，爵寵無貶。四海之心，朝野之議，咸謂皇德雖厚，實饒典刑。而義康<sup>文</sup>曾不思此大造之德，自出南服，詭飾情貌，外示知懼，內實不悛。窮好極欲，干請無度。聖慈含弘，每不折舊，矜釋屢加，恩疇已往。而陰敦行李，方啟交通之謀，潛資左右，以要死士之命。崎嶇伺隙，不忘窺竊。時猶隱忍，罰止僕侍。狂疾之性，永不懲革，兇心遂成，悖謀仍構。遠投群醜，千里相結，再議宗社<sup>礼</sup>，重闕鼎祚。賴陛下至誠感神，宋曆方永，故姦事昭露，罪人斯得。周公上聖，不辭同氣之刑；漢文仁明，無隱從兄之惡。況義康<sup>文</sup>疊深二叔，謀過淮南，背親反道，自棄天地。臣等參議<sup>文</sup>，請下有司削義康<sup>文</sup>王爵，收付廷尉<sup>文</sup>法獄治罪。」詔特有大辟<sup>法</sup>。於是免義康<sup>文</sup>及子泉陵侯<sup>王</sup>允、女始寧豐城<sup>地</sup>益陽<sup>地</sup>興平四縣主為庶人，絕屬籍，徙付安成郡<sup>地</sup>。以寧朔將軍<sup>王</sup>沈邵<sup>文</sup>為安成公相，領兵防守<sup>地</sup>。義康<sup>文</sup>在安成讀書，見淮南厲王長事，廢書歎曰：「前代乃有此，我得罪為宜也。」

- 15 二十四年，豫章<sup>地</sup>胡誕世、前吳平令袁暉等謀反<sup>法</sup>，襲殺豫章太守<sup>文</sup>桓隆、南昌令諸葛智之，聚眾據郡，復欲奉戴義康<sup>文</sup>。太尉<sup>文</sup>錄尚書<sup>文</sup>江夏王<sup>王</sup>義恭<sup>文</sup>等奏曰：「投{田廿}之言，義著雅篇，流殛之教，事在書典。庶人義康<sup>文</sup>負疊深重，罪不容戮。聖仁不忍，屢加遲回，宥其大辟<sup>法</sup>，賜遷近甸，斯乃至愛發天，超邈終古。曾不遇愆甘引，而讒言同眾，佞悖微幸，每形辭色，內宣家人，外動民聽，不逞之族，因以生心。胡誕世假竊名號，構成凶逆。杜漸除微，古今所務，況禍機驟發，庸可忽乎。臣等參議<sup>文</sup>，宜徙廣州<sup>地</sup>遠郡，放之邊表，庶有防絕。」奏可，仍以安成公相<sup>王</sup>沈邵<sup>文</sup>為廣州<sup>地</sup>事。未行，值邵病卒，索虜來寇瓜步，天下擾動。上慮異志者或奉義康<sup>文</sup>為亂，世祖<sup>王</sup>時鎮彭城<sup>地</sup>，累啟宜為之所，太子<sup>王</sup>及尚書左僕射<sup>文</sup>何尚之<sup>文</sup>並以為言。二十八年正月，遣中書舍人<sup>文</sup>嚴龍<sup>文</sup>齋藥賜死。義康<sup>文</sup>不肯服藥，曰：「佛教自殺不復得人身，便隨宜見處分。」乃以被揜殺之，時年四十三，以侯禮葬安成。

- 16 六子：允、肱、珣、昭、方、曇辯。允初封泉陵縣侯<sup>王</sup>，食邑七百戶。昭、方並早夭。允等留安成，元凶得志，遣殺之。

- 17 世祖<sup>王</sup>大明四年<sup>[460]</sup>，義康<sup>文</sup>女玉秀等露板辭曰：「父凶滅無狀，孤負天明，存荷優養，沒蒙加禮，明罰羽山<sup>地</sup>，未足救法。烏鳥微心，昧死上訴，乞反葬舊塋，糜骨鄉壤。」詔聽，并加資給。前廢帝<sup>王</sup>永光元年<sup>[465]</sup>，太宰江夏王<sup>王</sup>義恭<sup>文</sup>表曰：「臣聞忝祖遠支，猶或慮親，降霍省序，義重令戚。故嚴道<sup>地</sup>疾終，嗣啟方宇，阜陵<sup>地</sup>愆屏，身選晚恩。竊惟故庶人<sup>王</sup>劉義康<sup>文</sup>昔昧姦回，自貽非命，沈魂漏籍，垂誠來典。運革三朝，歲盈三紀，天地改朔，日月再升，陶形賦氣，咸蒙更始。義康<sup>文</sup>妻息漂沒，早違盛化，眾女孤弱，永淪黔首<sup>地</sup>。即情原疊，本非己招，感事哀榮，俯增傷咽。敢緣陛下聖化融泰，春澤覃被，慈育群生，仁被泉草。實希洗宥，還齒帝宗，則施及陳芟，榮施朽壤。臣特憑國私，冒以誠表，塵觸靈威，伏紙悲慄。」詔曰：「太宰表如此，公緣情追遠，覽以憎慨。昔淮、楚推恩，胙流支胤，抑法弘親，古今成準。使以公表付外，依旨奉行。故泉陵侯<sup>王</sup>允橫罹凶虐，可特為置後。」太宗泰始四年<sup>[468]</sup>，復絕屬籍，還為庶人。

- 18 南郡王<sup>王</sup>義宣<sup>文</sup>，生而舌短，澀於言論。元嘉元年<sup>[424]</sup>，年十二，封竟陵王<sup>王</sup>，食邑五千戶。仍拜左將軍<sup>王</sup>，鎮石頭。七年，遷使持節、都督<sup>文</sup>徐兗青冀幽五州諸軍事<sup>文</sup>、徐州刺史<sup>文</sup>，將軍如故，猶戍石頭。八年，又改都督<sup>文</sup>南兗、兗州刺史<sup>文</sup>，當鎮山<sup>地</sup>陽，未行。明年，遷中書監<sup>文</sup>，進號中軍將軍<sup>王</sup>，加散騎常侍<sup>文</sup>，給鼓吹<sup>礼</sup>一部。時竟陵<sup>地</sup>群蠻充斥，役刻民散，改封南譙王<sup>王</sup>，又領石頭戍事。十三年，出都督<sup>文</sup>江州<sup>地</sup>豫州<sup>地</sup>之西陽<sup>地</sup>晉熙新蔡三郡諸軍事、鎮南將軍<sup>王</sup>、江州刺史<sup>文</sup>。

初，高祖以荊州上流形勝，地廣兵強，遺詔諸子次第居之。謝晦平後，以授彭城王義康。義康入相，次江夏王義恭。又以臨川王義慶宗室令望，且臨川武烈王有大功於社稷，義慶又居之。其後應在義宣。上以義宣人才素短，不堪居上流。十六年，以衡陽王義季代義慶，而以義宣代義季為南徐州刺史，都督南徐州軍事、征北將軍，持節如故。加散騎常侍。而會稽公主每以為言，上遲回久之，二十一年，乃以義宣都督荊雍益梁寧南北秦七州諸軍事、車騎將軍、荊州刺史，持節、常侍如故。先賜中詔曰：「師護以在西久，比表求還，出內左右，自是經國常理，亦何必其應於一往。今欲聽許，以汝代之。師護雖無殊績，潔已節用，通懷期物，不恣群下。此信未易，非唯聲著西土，朝野以為美談。在彼已有次第，為士庶所安，論者乃謂未議遷之，今之回換，更在欲為汝耳。汝與師護年時一輩，各有其美，物議亦互有少劣。若今向事脫一減之者，既於西夏交有巨礙，遷代之譏，必歸責於吾矣。復當為師護怨，非但一誚而已也。如此則公私俱損，為不可不先共善詳。此事亦易勉耳，無為使人動生評論也。」師護，義季小字也。

- 20 義宣至鎮，勤自課厲，政事修理。白皙，美鬚眉，長七尺五寸，腰帶十圍，多畜嬪媵，後房千餘，尼媼數百，男女三十人。崇飾綺麗，費用殷廣。進位司空，改侍中，領南蠻校尉。二十七年，索虜南侵，義宣慮寇至，欲奔上明。及虜退，太祖詔之曰：「善修民務，不須營潛逃計也。」
- 21 三十年，遷司徒、中軍將軍、揚州刺史，侍中如故。未及就徵，值元凶弒立，以義宣為中書監、太尉，領司徒、侍中如故。義宣聞之，即時起兵，徵聚甲卒，傳檄近遠。會世祖入討，義宣遣參軍徐遺寶率眾三千，助為前鋒。世祖即位，以義宣為中書監，都督揚豫二州、〔丞相，錄尚書六條事，揚州〕刺史，加羽葆、鼓吹，給班劍四十人，持節、侍中如故。改封南郡王，食邑萬戶。進諡義宣所生為獻太妃。封次子宜陽侯愷為南譙王，食邑千戶。義宣固辭內任，及愷王爵。於是改授都督荊湘雍益梁寧南北秦八州諸軍事、荊湘二州刺史，持節、侍中、丞相如故。降愷為宜陽縣王。義宣將佐以下，並加賞秩。長史張暢，事在本傳。諮議參軍蔡超專掌書記并參謀，除尚書吏部郎，仍為丞相諮議參軍、南郡內史，封汝南縣侯，食邑千戶。司馬竺超民為黃門侍郎，仍除丞相司馬、南平內史。其餘各有差。
- 22 義宣在鎮十年，兵強財富，既首創大義，威名著天下，凡所求欲，無不必從。朝廷所下制度，意所不同者，一不遵承。嘗獻世祖酒，先自酌飲，封送所餘，其不識大體如此。初，臧質陰有異志，以義宣凡弱，易可傾移，欲假手為亂，以成其姦。自襄陽往江陵見義宣，便盡禮，事在質傳。及至江州，每密信說義宣，以為「有大才，負大功，挾震主之威，自古鈔有全者，宜在人前，蚤有處分。且萬姓莫不係心於公，整眾入朝，內外孰不欣戴。不爾一旦受禍，悔無所及。」義宣陰納質言，而世祖聞庭無禮，與義宣諸女淫亂，義宣因此發怒，密治舟甲，克孝建元年<sup>[454]</sup>秋冬舉兵。報豫州刺史魯爽、兗州刺史徐遺寶使同。爽狂酒失旨，其年正月便反。遣府戶曹送版，以義宣補天子，并送天子羽儀。遺寶亦勒兵向彭城。義宣及質狼狽起兵。二月二十六日，加都督中外諸軍事，置左右長史、司馬，使僚佐悉稱名。遣傳奉表曰：
- 23 臣聞博陸毗漢，獲疑宣后；昌國翼燕，見猜惠王。常謂異姓震主，嫌隙易構；葭莩淳戚，昭亮可期。臣雖庸懦，少希忠謹。值巨逆滔天，忘家殉國，雖曆算有歸，微績不樹，竭誠盡愚，貫之幽顯。而微疑莫監，積毀日聞；投杼之聲，紛紜溢聽。諒緣姦臣交亂，成是貝錦。夫澆俗之季，少貞節之臣；冰霜競至，靡後彫之木。並寢處凶世，甘榮偽朝，皆纓冕之所棄，投{田廿}之所取。至乃位超昔寵，任參大政，惡直醜動，妄生邪說，疑惑明主，誣罔視聽。又南從郡僚，勞不足紀，橫叨天功，以為己力，同弊相扇，圖傾宗社。臧質去歲忠節，勳高古賢，魯爽協同大義，志契金石，此等猜毀，必欲禍陷。昔汲黯尚存，劉安寢志；孔父既逝，華督縱逆。臣雖不武，績著艱難，復肆讒狡，規見誘召。宗祀之危，綴旒非所。

- 24 臣託體皇基，連暉日月，王室顛墜，咎在微躬，敢忘抵鼠之忌，甘受犯墉之責。輒徵召甲卒，分命眾藩，使忠勤申憤，義夫效力，戮此凶醜，謝愆闕廷，則進不負七廟之靈，退無愧二朝之遇。臨表感愧，辭不自宣。上詔答曰：
- 25 皇帝敬問。朕以不天，招罹屯難，家國阽危，剪焉將及。所以身先八百，雪清冤恥，遠憑高算，共濟艱難。遂登寡閭，嗣奉洪祀，尊戚酬勳，實表心事，秕政闕職，所願匡拯。而嘉言蔑聞，末德先著，勤王之績未終，毀冕之圖已及。臧質嶮躁無行，見棄人倫，以此不識，志在問鼎，凶意將逞，先借附從，扇誘欺熾，成此亂階。如使群逆並濟，眾邪競逐，將恐瞻烏之命，未識所止，構怨連禍，孰知其極。公明有不照，背本崇姦，迷昵讒醜，還謀社稷，雖履霜有日，誼議糾紛。朕以至道無私，杜遏疑議，信理推誠，暴於遐邇。不虞物變難籌，醜言遂驗，是用悼心失圖，忽忘寢食。
- 26 今便親御六師，廣命群牧，告靈誓眾，直造柴桑，梟輶元惡，以謝天下。然後警蹕清江，鳴鑾郢路，投戈襲袞，面稟規勗。有宋不造，家禍仍纏，昔歲事寧，方承遠訓，冀以虛薄，永弭厥艱。豈謂曾未期稔，復睹斯釁，二祖之業，將墜于淵，仰瞻鴻基，但深感慟。
- 27 太傅江夏王義恭又與義宣書曰：
- 28 頃聞之道路云，二魯背叛，致之有由，謂不然之言，絕於智者之耳。忽見來表，將興晉陽之甲，驚愕駭惋，未譬所由。若主幼臣強，政移冢宰，或時昏下縱，在上畏逼，然後賢藩忠構，睹難赴機。未聞聖主御世，百辟順軌，稱兵於言興之初，扶危於既安之日，以此取濟，竊為大弟憂之。昔歲二凶構逆，四海同奮，弟協宣忠孝，奉戴明主，元功盛德，既已昭著，皇朝欽嘉，又亦優渥。丞相位極人臣，江左罕授，一門兩王，舉世希有。表倍推誠，彰於見事，出納之宜，唯意所欲。哀升進益，方省後命，一旦棄之，可謂運也。吾等荷先帝慈育，得及人群，思報厚恩，昊天罔極，竭力盡誠，猶懼無補。奈何妄聽邪說，輕造禍難。國靡流言，遽歸愆於二叔；世無晁錯，仍襲轍於七藩。棄漢蒼之令範，遵齊罔之敗跡。
- 29 往時仲堪假兵靈寶，旋害其族；孝伯授之劉牢，忠誠逝踵。皆曩代之成事，當今之殷鑒也。臧質少無美行，弟所具悉，憑恃末戚，並有微勤，承乏推遷，遂超倫伍，藉西楚強力，圖濟其私。凶謀若果，恐非復池中物。魯宗父子，世為國冤，太祖方弘遐略，故爽等均雍齒之封。令據有五州，虎兕出於匣，是須為劉淵耳。徐遺寶是垣護之婦弟，前因護之歸於吾，苦求北出，不樂遠西。近磐桓湖陸，示遣劉雍，其意見可。雍是徐冲舅，適有密信，誓倒戈。自虜侵境以來，公私彫弊，安以撫之，庶可寧靜，弟復隨而擾亂，吾恐邊鄙皆為禾黍。宜遠尋高祖創業艱難，近念家國比者禍釁，時息兵戈，共安社稷。責躬謝過，誅除險佞，追保前勳，傳美竹帛。昔梁孝悔罪，景帝垂恩，阜、質改過，肅宗降澤。忠焉之誨，聊希往言；禍福之機，明者是察。
- 30 主上神武英斷，群策如林，忠臣發憤，虎士投袂，雄騎布野，舳艫蓋川。吾以不才，忝權節鉞，總督群帥，首戒戎先，指晨電舉，式清南服。所以積行緩期，冀弟不遠而悟。如其遂溺姦說者，天實為之。臨書慨瀟，不識次第。
- 31 義宣移檄諸州郡，加進號位。遣參軍劉謀之、尹周之等率軍下就臧質。雍州刺史朱脩之起兵奉順。義宣二月十一日率眾十萬發自江津，舳艫數百里。是日大風，船垂覆沒，僅得入中夏口。以第八子恂為輔國將軍，留鎮江陵。遣魯秀、朱曇韶萬餘人北討朱脩之。秀初至江陵，見義宣，既出，拊膺曰：「阿兄誤人事，乃與癡人共作賊，今年敗矣。」義宣至尋陽，與質俱下，質為前鋒。至鵲頭，聞徐遺寶敗，魯爽於小峴授首，相視失色。世祖使鎮北大將軍沈慶之送爽首示義宣，并與書：「僕荷任一方，而釁生所統。近聊率輕師，指往翦撲，軍鋒裁交，賊爽授首。公情契異常，或欲相見，及其可識，指送相呈。」義宣、質並駭懼。

- 32 上先遣豫州刺史**王玄謨**舟師頓梁山洲內，東西兩岸為卻月城，營柵甚固。**義宣**屢與**玄謨**書，要令降，**玄謨**書報曰：
- 33 頗奉二誨，伏對戰駭。先在彭、泗，聞諸將皆云必有今日之事，以鄙意量，謂無此理。去年九月，故遣參軍先僧瑗修書表心，并密陳入相之計，欲使周旦之美，復見於今。豈意理數難推，果至於此。昔因幸會，蒙國士之顧，思報厚德，甘起泉壤，豈謂一旦事與願違。公崇長姦回，自放西服，信邪細之說，忘大節之重，溺流狡之志，滅君親之恩，狎玩極寵，越希非覬，祖宗世祀，自圖顛覆，瞑目行事，未有如斯之甚者也，乃復枉覃書檄，遠示見招。此則丹心微款，未亮於高鑑，赤誠幽志，虛感於平日，環念周回，始悟知己之為難也。公但念提職在昔，不思善教有本，徒見徐、魯去就，未知仗義有人，豈不惜哉！有臣則欲其忠，誘人而導諸逆，君子忠恕，其如是乎？苟不忠恕，則擇木之翰，有所不集矣。夫挑妾者愛其易，求妻則敬其難。若承命如響，將焉用之。原穀存輿，無禮必及，竊恐荊郢之士，已當潛貳其懷，非皇都陋臣，秉義不徙。公雖心迷跡往，猶願勉建良圖。柳撫軍忠壯慷慨，亮誠有素，新亭之勳，莫與為等，而妄信姦虛，坐相貶謗，不亦惑哉。
- 34 幸承人乏，夙誠前驅，精甲已次近路；鎮軍駱驛繼發；太傅、驃騎嗣董元戎；乘輿親御六師，威靈遐振。人百其氣，慕義如林，舟騎雲回，赫奔千里。輒屬鞬秉銳，與執事周旋，授命當仁，理無所讓。夫君道既盡，民禮亦絕，執筆裁答，感慨交懷。
- 35 撫軍柳元景據姑孰為大統，偏帥鄭琨、武念戍南浦。質逕入梁山，去玄謨一里許結營，義宣屯蕪湖。五月十九日，西南風猛，質乘風順流攻玄謨西壘，冗從僕射胡子友等戰失利，棄壘渡就玄謨。質又遣將龐法起數千兵從洲外趨南浦，仍使自後掩玄謨。與琨、念相遇，法起戰大敗，赴水死略盡。二十一日，義宣至梁山，質上出軍東岸攻玄謨。玄謨分遣游擊將軍垣護之、竟陵太守薛安都等出壘奮擊，大敗質軍，軍人一時投水。護之等因風縱火，焚其舟乘，風勢猛盛，煙燭覆江。義宣時屯西岸，延火燒營殆盡。諸將乘風火之勢，縱兵攻之，眾一時奔潰。
- 36 義宣與質相失，各單舸迸走，東人士庶並歸順，西人與義宣相隨者，船舸猶有百餘。女先適臧質子，過尋陽，入城取女，載以西奔。至江夏，聞巴陵有軍，被抄斷，回入逕口，步向江陵。眾散且盡，左右唯十許人，腳痛不復能行，就民僦露車自載。無復食，緣道求告。至江陵郭外，遣人報竺超民，超民具羽儀兵眾迎之。時外猶自如舊，帶甲尚萬餘人。義宣既入城，仍出聽事見客，左右翟靈寶誠使撫慰眾賓，以「臧質違指授之宜，用致失利，今治兵繕甲，更為後圖，昔漢高百敗，終成大業」。而義宣忘靈寶之言，誤云「項羽千敗」。眾咸掩口而笑。魯秀、竺超民等猶為之爪牙，欲收合餘燼，更圖一決，而義宣昏墊無復神守，入內不復出。左右腹心，相率奔叛。魯秀北走，義宣不復自立，欲隨秀去，乃於內戎服，膾囊盛糧，帶佩刀，攜息悒及所愛妾五人，皆著男子服相隨。城內擾亂，白刃交橫，義宣大懼落馬，仍便步進，超民送城外，更以馬與之，超民因還守城。義宣冀及秀，望諸將送北入虜。既失秀所在，未出郭，將士逃散盡，唯餘悒及五妾兩黃門而已。夜還向城，入南郡空廡，無床，席地至旦。遣黃門報超民，超民遣故車一乘，載送刺姦。義宣送止獄戶，坐地歎曰：「臧質老奴誤我。」始與五妾俱入獄，五妾尋被遣出，義宣號泣語獄吏曰：「當日非苦，今日分別始是苦。」
- 37 大司馬江夏王義恭諸公王八座與荊州刺史朱脩之書曰：「義宣反道叛恩，自陷極逆。大義滅親，古今同准。無將之誅，猶或囚殺，況醜文悖志，宣灼遐邇，鋒指絳闕，兵纏近郊，釁逼憂深，臣主吁食。賴朝略震明，祖宗靈慶，罪人斯得，七廟弗隳。司刑定罰，典辟攸在。而皇慈逮下，愍其愚迷，抑法申請，屢奏不省，人神悚遑，省心震惕。義宣自絕於天，理無容受。社稷之慮，臣子責深。便宜專行大戮，以紓國難。但加諸斧鉞，有傷聖仁，示以弘恩，使自為所，上全天德，下一洪憲。臨書悲慨，不復多云。」書未達，脩之至江陵，已於獄盡焉。時年四十。世祖聽還葬。



**一个面向话题的笔记创作、分享社区：**籍海淘浪提供了易用的工具，方便读者创作摘录笔记：拖选文本 + 点击「划线」按钮即可快速收藏文本片段；有所感时，只需拖选相应文本，填写标题、标签、评注，即可发布一篇主题摘录，并可在摘录页面与同好互动讨论。您还可导出自己的收藏和创作，留作方便温习、分享的笔记本。

### 🔗 以下功能仅线上版本可用

- 划词查字典、查维基；
- 点击专词，获取纪年、帝王、政权详情的历史信息面板；
- 全部关键词统计，关键词跳转、导航浏览；
- 片段收藏、做摘录笔记、主题讨论；
- 文档、段落热力标识，源出、衍生、事论等关系的文档网络；
- 个人阅读管家；
- 文本修订工具；
- 标注修订工具，可纠正标注的错、漏，并提交新标注；
- 全文繁简转换；
- 提交文档需求、功能需求、意见建议等；
- 更多待你发掘.....

🔗 发现『有趣、有料、有用』的古籍 🔗



文档标注日常修订、更新中，您看到的版本可能已经陈旧，请访问页眉链接查看最新版本，欢迎在线上为更好的标注增砖添瓦！